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2016年4月14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9日、2016年4月15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员工持股计划分配份额的认缴，认缴情况如下：

持有人	职务	实际认缴份额 (万份)	占员工持股计划 份额的比例
杨志杰	董事兼副总经理	35.04	1.75%
陈艳	董事兼副总经理	35.04	1.75%
李彩芬	董事	30.84	1.54%
黄修乾	董事	17.52	0.88%

持有人	职务	实际认缴份额 (万份)	占员工持股计划 份额的比例
陈少凤	董事	20.00	1.00%
冯源	监事	22.95	1.15%
李付宁	监事	22.95	1.15%
闫利荣	监事	19.62	0.98%
唐小芬	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	17.52	0.8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9人）小计		221.48	11.07%
其他员工（574人）小计		1,632.58	81.63%
预留份额		145.94	7.30%
合计		2,000.00	100.00%

2、截至公告披露日，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购买公司股票。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2016年5月16日